

# 天灾、荒政与天人观念之发生

沈 立 岩

## 论文提要

中国自古即为自然灾害最为严重的国度之一，自商周以来，有关自然灾害之记载即史不绝书。华夏先民为了抗御自然灾害付出了艰苦卓绝的努力，荒政制度遂于周代始创而初成，并对中国历代的防灾、救灾政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中国文化独特的天人观念亦于焉始奠。本文拟就传世文献所记先秦时期之自然灾害、环境危机的典型事件及因应之策进行考察，结合考古资料、环境史等研究之成果，追索自然灾害、环境危机在中国早期社会与文化形成过程中留下的深刻印记，探求华夏先民在面对自然灾害与环境危机时之复杂的心理体验与行为反应，梳理中国文化天人观念萌蘖生成的历史轨迹与逻辑脉络。本文的结论是，自然灾害、环境危机及其造成的创伤性体验乃是人类生活和历史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在中国社会和文化的前期阶段亦同样产生了强烈而深刻的影响，对于此类灾难的集体记忆、行为调适与精神超越，成为中国文化独特品格的一个特殊渊源。

**关键词：**自然灾害、荒政、先秦社会、天人观念

## Natural Calamities, Anti-Calamity, and a View of Nature and Humans

Liyan Shen

## Abstract

Human society has always faced the crises and challenges that result from natural calamities. These calamities influence the development of social form and cultural concepts. The source of a type of culture should evaluate various factors, such as the biological potential of humans, the intrinsic potential of the environment, and its interactional processes and history. Environmental factors enjoy priority in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humans and the environment. However, at the same time, human beings are adaptable and have initiative. Humans adapt the environment through selectivity, and these choices are rich in contingency. Based on this judgment, this paper investigates documents handed down before the Zhou Dynasty, wherein natural disasters, environmental crises, and coping strategies are recorded. Combined with archaeological materials and environmental studies,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psychology and behavior of the Huaxia primitives who faced natural disasters and environmental crises. In addition, the complex influence on early Chinese society, specifically on its unique experience and conception of nature and humans, is discussed.

邓拓《中国救荒史》云：“我国灾荒之多，世罕其匹，就文献所可征者言，则自西历纪元前十八世纪，直至纪元后二十世纪之今日，此三千数百年间，几于无年无灾，从亦无年不荒。西欧学者，甚有称我国为‘灾荒之国度’（The Land of Famine）者，诚非过言。”<sup>(1)</sup> 但可以想见，文献可征的自然灾害当非实际发生的自然灾害之全部——年代越古远，文献失载的

可能性无疑就越高。如今，基于文献的统计数据正日趋完备<sup>(2)</sup>，生态环境的考古研究也提供了越来越丰富的证据。大体来说，中国自古即为灾害频发且极为严重的国家，这一点已为不同领域的研究所证实。不过令笔者颇感困惑的是，一边是灾难频仍的现实，另一边却是不无诗意的“天人合一”的表述，那么，如此严重的自然灾害在华夏先民的心灵中究竟留下了怎

样的印记？他们是如何认知、体验和应对这种灾难的？这些灾难与“天人合一”的超越性表述之间又究竟存在着怎样的关系？

## 一、先秦时期之灾情及其环境背景

美国人类学家克莱德·克鲁克洪指出：“人的机体为着生存必须在最低限度上随着自然环境做出一定的调节。人类的生态和自然环境为文化的形成提供物质基础，文化正是这一过程的历史凝聚。这个历史过程导致选择性的产生，而选择性本身正来自于人类本性和自然环境的内蕴潜力，并受到生物学和自然性质的限制。纯粹的文化形态都具有传统的要素或随意性要素，它们在某种程度上都由历史的偶然事变造成——既包括内部事件的偶发也包括与其他民族的接触。”<sup>(3)</sup> 这个说法提醒我们，在考察一种文化独特的价值理念时，不能忽视该文化孕乎其中的独特的自然与生态环境，以及在该文化生成演化的过程中曾经发生的自然与生态的偶然事变。从这个角度来看，自然灾害无疑具有特殊的意义，也许我们可以把这类事变比拟为个人精神史中的创伤性经验，这种经验往往对个体的人格产生深刻而持久的影响，因而值得给予特别深切的关注。

披览史籍，自然灾害与环境危机史不绝书，几乎与中国的历史形影相随。即在荒邈难稽的神话传说时代，自然灾害就已经赫然在目了。虞世南《北堂书钞》引《尸子》云：“燧人氏时，天下多水。”《淮南子·览冥训》曰：“往古之时，四极废，九州裂，天不兼覆，地不周载。火熾焱而不灭，水浩洋而不息。猛兽食颛民，鸷鸟攫老弱。”《今本竹书纪年》曰：“（黄帝）一百年，地裂。”《神异传》曰：“北方层冰万丈，厚百尺。”《尚书·尧典》曰：“汤汤洪水方割，荡荡怀山襄陵，浩浩滔天。”《孟子·滕文公》曰：“当尧之时，天下犹未平。洪水横流，泛滥于天下。”《淮南子·齐俗训》曰：“禹之时，天下大水。”等等。这些或许并不都是纯粹的想象，作为口耳相传的遥远的历史记忆，它们难免被扭曲和夸大，但其中未必没有历史的影子在。有研究者指出：“地质-地貌研究发现，冀中平原、白洋淀流域区保存大量史前的撞击坑遗迹，初步推测全新世中期前后，中原地区曾经发生过一场规模巨大的陨石雨撞击事件，撞击引发了一系列重大的环境灾害。历史地理研究曾经揭示冀中平原存在一个从新石器晚期-春秋早期的古文化空区，全新世环境地质学研究发现，距今4800~4200年前曾发生过一次重要的降温事件，考古学研究说明在同一时刻曾出现古文

化发展的断层，黄河灾害史的研究认为黄河下游的改道和古代大洪水曾在那时发生，史前的神话‘共工触山、女娲补天和大禹治水’可能就是这次重大自然灾害的真实写照。”<sup>(4)</sup>

夏代的史事，目前仍属于传说的性质，不过史籍对其自然灾害的追记，已基本没有神话的色彩。《竹书纪年》：“帝发七年陟，泰山震”，“帝癸十五年，夜中星陨如雨；地震，伊洛竭”，“帝癸三十年，瞿山崩”。地震引发山体崩塌，进而壅塞川流，于初民社会而言，不啻巨大之灾难。而史传黄帝所居之寿丘、有熊、涿鹿，在今山东、河南、河北之间，恰当今日所谓鲁西南潍河断层及燕山地震带；至于夏人活动之区域，则在今陕西南部、河南西部及陕西、甘肃一带，适当今所谓汾渭断层及甘肃、贺兰、泾原、武都地震带，故邓拓以为：“吾人细考传说中黄帝与夏代诸帝所居之地，适为后代地震不断发生之区域，更可信传说之非无因也。”<sup>(5)</sup>

在关于商代的传说中，水旱之灾变得特别触目。《管子·轻重篇》记：“汤七年旱，民有无粮卖子者。”《竹书纪年》云：“（商汤）十九年大旱，氏羌来贡。二十年大旱，夏桀卒于亭山，禁弦歌舞。二十一年大旱，铸金币。二十二年大旱，二十三年大旱，二十四年大旱。王祷于桑林，雨。”《吕氏春秋·顺民》云：“昔者汤克夏而正天下，天大旱，五年不收，汤乃以身祷于桑林。”《淮南子·主术训》云：“汤之时，七年旱，以身祷于桑林之际，而四海之云凑，千里之雨至。”《汉书·食货志》云：“尧、禹有九年之水，汤有七年之旱。”连续七年的大旱即使在今天看来也是相当恐怖的事情。又《尚书·盘庚》载：“先王有服，恪谨天命，兹犹不常宁，不常厥邑，于今五邦。”关于这一点，《史记·殷本纪》云：“自契至汤八迁。”张衡《西京赋》云：“殷人屡迁，前八后五，居相圯耿，不常厥土。”至于迁都的原因，一种观点是避河决之患，就《盘庚》“古我先王将多于前功，适于山。用降我凶，德嘉绩于朕邦。今我民用荡析离居，罔有定极”的说法看，似不无道理。此外《竹书纪年》载：“太丁三年，洹水一日三绝。”此太丁卜辞称文武丁，乃武乙之子、帝乙之父，已当殷商晚期；洹水三面环绕殷墟，为殷人生活之主要水源，其干涸说明此时气候又趋于干旱。《淮南子·俶真训》：“逮至殷纣，峽山崩，三川涸。”《览冥训》：“纣为无道，故峽山崩而薄落之水涸。”与《国语·周语上》伯阳父“河竭而商亡”之说适相印证，足见商末气候条件曾严重恶化。

至于周代，文物制度较前均更形完备，有关自然

灾害的种类及情形，记载的丰富性与准确性均大为提高。《逸周书·大匡解》记载：“维周王宅程三年，遭天之大荒，作大匡以诏牧其方。”今本《竹书纪年》载：“帝辛三十三年，文王迁于程。三十五年，周大饥，西伯自程迁于丰。”《左传》僖公十九年记宁庄子曰：“昔周饥，克殷而年丰。”可见殷末周初因干旱而酿成的饥荒对于商、周两国的国计民生都造成了很大的困难。笔者有时斗胆联想，“小邦周”之所以敢于进攻并最终战胜“大邑商”，除了成功的政治和军事谋略之外，是否也有因天灾所迫铤而走险的因素呢？

此后似乎出现了一段相对平静的岁月。但是昭王十九年，发生了所谓“天大曠，雉兔皆震”的异常现象，或以为是关于一场沙尘暴的记载。《今本竹书纪年》记孝王七年冬“大雨雪，牛马死，江汉俱冻”，《古本竹书纪年》记夷王七年冬“雨雹，大如砾”。这一系列反常的气候现象预示着一个严酷的环境即将来临。果然，自厉王在位起，历宣、幽二世直至东周平王时代，一个长达一百五十多年的干旱期沉重打击了周代的经济与社会，使得周室中兴的希望化为泡影。所谓“自我先王厉、宣、幽、平而贪天祸，至于今未弭”（《国语·周语下》记太子晋语）即环境恶化之曲折的反映。《今本竹书纪年》记厉王“二十二年，大旱；二十三年，大旱；二十四年，大旱；二十五年，大旱；二十六年，大旱”。同书又载：“共和十年大旱。火焚其屋。伯和篡位立，秋又大旱”，“幽王二年，泾、渭、洛竭，岐山崩。”《国语·周语上》也说：“幽王二年，西周三川皆震。……是岁也，三川竭，岐山崩。”这场旷日持久的灾难在诗人的咏叹中得到了强烈的反映。如《诗·大雅·云汉》：

倬彼云汉，昭回于天。王曰于乎！何辜今之人！天降丧乱，饥馑荐臻。靡神不举，靡爱斯牲。圭璧既卒，宁莫我听？

旱既大甚，蕴隆虫虫。不殄禋祀，自郊徂宫。上下奠瘗，靡神不宗。后稷不克，上帝不临。耗斁下土，宁丁我躬！

旱既大甚，则不可摧。兢兢业业，如霆如雷。周余黎民，靡有孑遗。昊天上帝，则不我遗。胡不相畏，先祖于摧。

旱既大甚，则不可沮。赫赫炎炎，云我无所。大命近止，靡瞻靡顾。群公先正，则不我助。父母先祖，胡宁忍予！

旱既大甚，涤涤山川。旱魃为虐，如炎如焚。我心惮暑，忧心如熏。群公先正，则不我闻。昊

天上帝，宁俾我遁！

旱既大甚，黜勉畏去。胡宁瘖我以旱？憯不知其故。祈年孔凤，方社不莫。昊天上帝，则不我虞。敬恭神明，宜无悔怒。

旱既大甚，散无友纪。鞫哉庶正，疚哉冢宰。趣马师氏，膳夫左右。靡人不周，无不能正。瞻印昊天，云如何里！

瞻印昊天，有嘒其星。大夫君子，昭假无赢。大命近止，无弃而成！何求为我，以戾庶正。瞻印昊天，曷惠其宁！

《小雅·节南山》：

昊天不佣，降此鞠讟。昊天不惠，降此大戾。君子如届，俾民心阕。君子如夷，恶怒是违。

《小雅·正月》：

正月繁霜，我心忧伤。民之讹言，亦孔之将。……民今方殆，视天梦梦。既克有定，靡人弗胜。有皇上帝，伊谁云憎？

《小雅·谷风》：

习习谷风，维山崔嵬。无草不死，无木不萎。

《小雅·十月之交》

日月告凶，不用其行。四国无政，不用其良。彼月而食，则维其常；此日而食，于何不臧。烨烨震电，不宁不令。百川沸腾，山冢崒崩。高岸为谷，深谷为陵。

《小雅·雨无正》：

浩浩昊天，不骏其德。降丧饥馑，斩伐四国。旻天疾威，弗虑弗图。舍彼有罪，既伏其辜。若此无罪，沦胥以铺。

《大雅·桑柔》：

天降丧乱，灭我立王。降此蠹贼，稼穡卒痒。哀恫中国，具赘卒荒。靡有旅力，以念穹苍。

《大雅·瞻卬》：

瞻卬昊天，则不我惠，孔填不宁，降此大厉。  
邦靡有定，士民其瘵，蠹贼蠹疾，靡有夷届。罪  
罟不收，靡有夷瘳。

《大雅·召旻》：

旻天疾威，天笃降丧。瘨我饥馑，民卒流亡。  
我居圉卒荒。如彼岁旱，草不溃茂，如彼栖苴。  
……池之竭矣，不云自频。泉之竭矣，不云自中。

蒙文通先生曾感慨地指出：“厉、宣、幽、平凡历一百五十余年，而旱灾与人民之流徙不绝于诗，此国史上一大故也。”<sup>(6)</sup> 这些诗篇不仅相当确切地描述了当时的灾情，更将灾难的社会影响及大祸临头时各色人等对于灾难的心理体验和行为反应揭示于我们的眼前，实在是殊可宝贵之历史资料。

这一切究竟是怎样发生的，其具体情形如何，今已不可确知。不过，将其置于更为广阔的时空尺度之上，则大致的脉络仍然可以窥见。近年来，有关全新世大暖期中国气候及自然生态环境之变迁的研究日趋深入细密，目前较为一致的看法是，中国的全新世大暖期以 8500aBP ~ 3000aBP 为起讫，其中稳定暖湿的鼎盛阶段在 7200aBP ~ 6000aBP 之间，其时华南地区温度较今高 1℃，长江流域高 2℃，三北地区高 3℃，青藏高原南部则高达 4~5℃，冬季升温幅度更大于年平均温度。植被带明显北移、西迁，内蒙、新疆、青海、西藏普遍出现高湖面，华北平原则湖沼发展旺盛，指示当时的降水量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这些都为新石器时期文化和农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条件，黄河流域以粟为主的仰韶文化进入盛期，长江下游以稻为主的马家浜文化进入盛期，河姆渡遗址中丰富的动植物发现证明当时那里的气候更接近今日华南地区亚热带甚至热带的暖湿气候，即使今日尚不适于人类居住的青藏高原西北部，也发现了 30 多处细石器文化遗址。但是，此后的 6000aBP ~ 5000aBP 的一千年间，气候波动比较剧烈，一方面继承了前一阶段的暖湿气候条件，保有了大暖期鼎盛时期的主要生物特点，但是也出现了几次明显的降温迹象，如冰川的前进，耐干冷植物的增加和喜暖湿植物的减少。随后的 5000aBP ~ 3000aBP，是全新世大暖期的最后两千年，其中前一千年气候波动比较和缓，是亚稳定的温暖期，整体环境较上一阶段有所好转，北方龙山文化与

南方良渚文化即于此时蔚然兴起。但是到 4000aBP 前后，气温出现了明显的下降，再到 3000aBP 的时候，各地暖湿植被的特征开始衰落，农业线向南后退，其中最显著的标志是野生大象从黄河流域向南退却，而此时正是殷周之际。就历史记录来看，自盘庚迁殷到周武王灭商，时间跨度在公元前 14 世纪~公元前 11 世纪之间，也即 3400aBP ~ 3000aBP 之间，正是中国全新世大暖期走向终结之时。<sup>(7)</sup>

《孟子·滕文公下》云：“周公相武王，诛纣伐奄，三年讨其君，驱飞廉于海隅而戮之，灭国者五十，驱虎豹犀象而远之，天下大悦。”《吕氏春秋·古乐》云：“商人服象，为虐于东夷，周公以师驱之，至于江南。”事实上，与其说是周人以武力将犀象驱逐到南方，倒不如说是犀象自己退到了南方，因为就前述背景来看，殷周之际正是中国有史以来气候变迁最为剧烈的时期。《诗经》中还屡见“兕觥”之辞（《周南·卷耳》、《邶风·七月》），《国语·晋语一》记叔向曰：“昔吾先君唐叔，射兕于徒林，殖，以为大甲，以封于晋。”兕即犀牛，乃亚热带动物，其角可制为兕觥，其皮可制为犀甲。屈子“操吴戈兮披犀甲”（《国殇》），即源于此。上溯于商代后期，兕、象等喜热动物之名还常见于卜辞之中。1930 年，徐中舒先生根据甲骨文“获象”、“来象”的记载，结合《吕氏春秋·古乐篇》“商人服象”之说，指出殷墟之象必殷墟产物而非自他处贡献而来；又考释“豫”字为“象邑”合文，谓“殷代河南实为产象之区”；又谓“为”字“从又牵象”，“实为殷人服象之证”<sup>(8)</sup>。其后，胡厚宣先生根据卜辞所载降雨、降雪、获象、获兕等刻辞，与殷墟出土之竹鼠、獐、象、圣水牛等实物相印证，推测殷代“气候必与今日长江流域甚或以南者相当也”<sup>(9)</sup>。早在上世纪 30 年代，蒙文通先生即发表《中国古代北方气候考略》、《古代河域气候有如今江域说》、《由禹贡至职方时之地理知识所见古今之变》等文，认为古代黄河流域河湖密布、气候适宜、盛产竹稻，“正有似今江南地带，则古时北方气候之温和适宜，必远非今之荒凉干亢者比矣。故中国古文化必发生于黄河流域而不在长江流域也。”判断气候恶化是黄河流域人民在西周末年大量南迁的原因之一<sup>(10)</sup>。70 年代，竺可桢先生在其著名的《中国近五千年来气候变迁的初步研究》中指出，中国近五千年中的最初两千年，即从仰韶文化时代到河南安阳殷墟时代，其年平均温度比现在高出 2℃ 左右；在这以后，年平均温度有 2~3℃ 的摆动；中国历史上的第一个寒冷时期，便出现在公元前 1000 年的殷末周初。具体地说，“周朝的气

候，虽然最初温暖，但不久就恶化了”。<sup>(11)</sup>

而且，天灾与人祸每每相伴而来。由于长期严重的寒冷和干旱已经超出了当日政府与社会的承受能力，所以必然导致既有生存格局和社会秩序的剧烈变化。干旱和寒冷的气候导致黄土高原水土生物资源的退化，同时，北方的犬戎、獫狁等游牧民族由于同样的气候变化所造成的草场干枯、人畜死亡而被迫向南迁徙，从而侵入周人的领地，甚至“侵镐及方，至于泾阳”（《诗·小雅·六月》），危及到宗周政权的存续。《小雅·出车》歌曰：“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出车彭彭，旂旐中央。天子命我，城彼朔方。赫赫南仲，獫狁于襄。”而《小雅·采薇》则唱道：“靡家靡室，獫狁之故。不遑启居，獫狁之故。……四牡翼翼，象珩鱼服。岂不日戒，獫狁孔棘。”可见兵势的危急已经到了何种程度。此外，出土彝铭《兮甲盘》和《虢季子白盘》（二器皆定为宣王时器）等亦屡见“格伐严允”、“搏伐严允”之辞，亦可与诗篇所言之事相印证。研究者对渭河流域全新世古土壤剖面进行分析，发现了反映季风气候格局快速转变和土壤资源退化的明确讯息，证明先周时期气候干旱化和水土生物资源的退化，即已促使上游的游牧文化取代定居农业文化，从而造成土地利用方式的巨大变化，在历史上则表现为獫狁等游牧民族南侵，迫使周人从泾河中游的黄土高原腹地向南迁移到关中盆地西部的周原，即所谓“古公迁岐”<sup>(12)</sup>。与此同时，气候干旱化还造成河水断流、沙尘暴频发、严重饥荒、社会动荡和殷周之际的朝代更替，这是中国北方半干旱地区季风环境敏感带人地关系演变史上的重要事件。干旱少雨和水资源严重短缺，造成牧草大面积枯死，诱发犬戎或獫狁等游牧民族南侵争夺土地，曾是迫使周人南迁的重要原因。<sup>(13)</sup>及至西周末年，这一自然灾变再次成为摧毁宗周王室的一大外力。

将文献记载与考古资料叠加起来即可看出，自然与生态环境的变迁确曾极为深刻地影响了中国古代社会与文化的进程。这种影响不仅存在于文献可征的殷周时期，也存在于更早的时代。例如在《管子》中列为“五害”前两位的洪水与干旱这种极端水文事件，就曾导致了史前文化的剧烈更替。研究者指出，考古资料表明，4000aBP左右存在一个明显的文化交替时期：中原地区的龙山文化向夏文化转变，山东龙山文化向岳石文化转变，甘青地区马家窑文化向齐家文化转变，盛极一时的江南良渚文化突然衰亡。除夏文化外，其他后继文化与前期文化相比均呈现倒退的趋势。甘青地区马家窑文化的分布范围以甘肃省为中

心，东至陕西西部，西达河西走廊和青海东北部，北及甘肃北部和宁夏南部，南抵四川西部，迄今为止，在该区域内发现的马家窑文化遗址达400多处，至于其后继文化齐家文化则主要分布在甘肃、青海境内的黄河沿岸及其支流地区，少量的延伸到宁夏南部与内蒙西部，在该区域内所发现的文化遗址有350多处，不仅数量有所减少，分布范围亦有所收缩，且主要集中于河流沿岸，由此可见齐家文化时期对水之依赖性的增强，这暗示着该地区的降水量减少，季风呈退缩的趋势。而同期山东龙山文化和江南良渚文化的突然衰亡，据信与海平面上升和洪水泛滥有一定的关系。此外，4000aBP的洪水也导致了中国文化整体格局的调整。史前中国文化原呈“满天星斗”（苏秉琦语）之态势，同期内有多种文化并存发展，黄河流域的文化并不具有绝对的优势，只是在后来的文化融合中，中原文化才卓然秀出，最终导致夏王朝于焉立国。在此过程中，4000aBP的洪水无疑发挥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洪水来临之际，山高谷深的中原地区成为较为理想的避难之所。尽管该地区降水也有所增加，但是人可以从平原地区转移到较为宽阔的河谷阶地上去，于是大规模的移民出现，与之相伴随的，则是不同文化的交流融合。考古资料显示，洪水期间长江流域居民曾向黄河流域迁移，与文献所记夏禹征服其他集团统一中国的说法亦颇相吻合。<sup>(14)</sup>

事实上，这类事件在中国史前文化发展史上并非孤例。例如，有研究表明，在大约8000aBP~7500aBP之间，整个黄河流域存在三四百年的文化断层<sup>(15)</sup>。此前的新石器文化遗址数量也较少，与稍后全新世最适宜期（7200aBP~6000aBP）仰韶文化在北方地区雨后春笋般地涌现形成鲜明对比，而这一切可能与8200aBP前后一次被称为“全球寒冷（Global Chill）事件”<sup>(16)</sup>有关。又如，在全新世中期即5500aBP前后，又发生了一次明显的降温事件，此次事件在考古学中被称为仰韶温暖期中的寒冷期，持续时间约200~500年。在此期间，黄河中上游地区史前人类遗址数量减少，人类由高阶地向低阶地方向迁移<sup>(17)</sup>；逐水草而居的草原文化出现了明显的南下迹象<sup>(18)</sup>；江浙一带新石器遗址数量锐减，太湖流域崧泽文化遗址中出现了前所未见的水井，遗址中稻谷的数量较此前的马家浜文化和此后的良渚文化均有大幅度减少，饲养的家畜也以旱地型为主，与马家浜和良渚的以水生型为主明显不同，这些均暗示了当时降雨量的减少<sup>(19)</sup>；两湖地区的屈家岭文化和山东海岱地区的大汶口文化亦于此时开始向中原地区传播<sup>(20)</sup>。

不过，祸兮福所倚，气候变化在造成上述极端水文事件，从而导致一批史前文化迅速衰落的同时，却也催生出一批新的史前文化和一些新的文明因素：龙山文化开始取代先前的仰韶文化，黄河流域的仰韶文化（庙底沟期）、大汶口文化（晚期）和辽河流域的红山文化（晚期）进入其繁盛阶段。考古学遗存中开始出现中心聚落和贵族墓葬，如大地湾晚期遗址，红山文化中后期牛河梁、东山嘴遗址，以及江南良渚文化等功能特殊、规格较高、面积较大的聚落或遗址群。遗址规模和内涵的悬殊，反映社会的分化和复杂程度明显增加。同时，以武器为随葬品呈时尚化趋势，表明战争开始成为常见的社会现象<sup>(21)</sup>。红山文化的坛、庙、冢等大型礼仪建筑，屈家岭文化的城堡等此前未见的文明因素相继涌现。研究者认为，这些复杂社会现象的出现，除了社会本身发展的因素外，很可能还与由于气候转变导致的资源紧张和重新分配有关。<sup>(22)</sup> 笔者以为，多元文化的汇聚和融合而导致的后发优势可能也是不可忽视的因素。

## 二、先秦救灾之策及周代荒政之建立

环境气候之突变，即在今日亦应对非易，对于技术水平低下的原始农业，无疑更是毁灭性的灾难。何况当日之社会形态，组织管理之严密程度及社会力量之动员能力均无法与现代社会相比，面对巨大的自然灾害，其困难自可想而知。

气候变化对农业生产的影响，大体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农业产量，二是农业带的变化，而这两方面都将直接影响人类的生存状况。据专家推算，一般说来，在北半球，年平均气温每增减1摄氏度，农作物的生长期便会随之增减3~4周。足见温度变化对农作物生长具有重大影响。例如，在气候温和时期，单季稻种植区可向北推进至黄河流域，双季稻则可至长江两岸；而在寒冷时期，单季稻种植区要向南退缩至淮河流域，双季稻则退缩至华南地区。如果其他条件不变，年平均温度变化1摄氏度，粮食亩产量相应变化为10%；年平均降雨变化10毫米，粮食亩产量的相应变化也为10%。此外，年平均温度的高低和年平均降雨量的多寡，对冷害、水旱灾和农业病虫害的发生频率及烈度也有决定性的影响，从而明显地增加或减少农业产量。更准确地说，气候变化对农业产量的影响，在高纬度地区要比低纬度地区更为显著。因此气候变化对农业产量的影响，在农作物生长期较短的中国北方地区更为巨大。研究者指出，在科技未兴的古代，一年的农业产量即使只有10%以上的减少，

就会造成大量人口的死亡<sup>(23)</sup>。而这对于任何古代文明来说，都是无法承受的打击，其衰落或消亡也就不令人感到奇怪了。

至于气候变化对农业带的影响，则源于农业活动对自然环境的严重依赖，因此自然环境的差异，也势必会形成不同的农业区域。既然自然生态环境一直在不断变化，因此农业区域也不能不随之而变化。据有关专家的研究，在其他因素不变的条件下，如果某地区年平均温度降低1摄氏度，相当于该地区向北推移200~300公里。如果某地区的年降雨量减少10毫米，则相当于东部农业区向东南退缩10公里以上，在山西和河北更达到50公里。也就是说，气候变冷变干，会使得一些地区变得不适宜原有农作物生长，从而导致不能农耕。长城向来被视为中国农、牧业的分界线，如果对比秦长城和明长城的位置，可以发现大多数地方明长城比秦长城向南退缩了200~400公里。农业带的移动对农业生产的影响以华北地区最为显著。该地区处于气候（温度和降水量）变化最为显著的北纬35~40度之间，生态基础比较脆弱，对气候变化的反应也特别强烈。因此一旦气候变冷变干，农业生产受到的影响也最为显著，不仅会导致原有耕地减产，而且会使大量耕地被放弃或弃农就牧，从而不能养活原有的人口。此外，还会导致水、旱、蝗灾发生频率的增加和受灾范围的扩大，进一步加剧农业生产的衰落。<sup>(24)</sup>

周人乃典型的农业民族，传其始祖弃善能“播时百谷”，为尧时农官，其后历虞夏而世守其职<sup>(25)</sup>。自商代以来，弃则被周人祀为祖神，作为郊祭之对象而配享上帝<sup>(26)</sup>。“后稷”一名亦成为有周农官之长的专称。周人之农作物，以黍、稷、麦、菽、稻等为主。布雷特·辛斯基指出：“由于栽培过程很简单，直到周朝中期黍在中国北部的农作物中仍处于主要地位。从公元前五世纪至公元前三世纪，周人对黍和大豆进行轮作。随后，大麦和小麦也成为轮作作物。所有这些农作物对天气的变化都十分敏感。例如，大豆种子在16℃时播种，其发芽速度比在21℃~32℃播种时慢一半。另外，在大豆的整个生长周期中，其生长速度也会随温度的上升而显著加快。有时湿度在决定大豆产量方面甚至比温度更为重要。大豆生长后期如果降雨量增加30毫米，其产量将有一个大的提高。”<sup>(27)</sup> 自文王作丰、武王治镐，周人即有“有先王之遗风，好稼穡，殖五谷”之称；其生活理想，如《诗·小雅·信南山》所言：“上天同云，雨雪雰雰。益之以霡霂，既优既渥，既沾既足，生我百谷”，从

而“畀我尸宾”、“献之皇祖”，以求神灵“报以介福，万寿无疆”。其立国思想，亦以农业为国家之命脉。对于农业之重要，他们是有着深刻的认识的。《国语·周语上》记：

宣王即位，不籍千亩。虢文公谏曰：“不可。夫民之大事在农，上帝之粢盛于是乎出，民之蕃庶于是乎生，事之供给于是乎在，和协辑睦于是乎兴，财用蕃殖于是乎始，敦庞纯固于是乎成，是故稷为天官。古者，太史顺时覩土，阳瘳愤盈，土气震发，农祥晨正，日月底于天庙，土乃脉发。先时九日，太史告稷曰：‘自今至于初吉，阳气俱蒸，土膏其动。弗震弗渝，脉其满眚，谷乃不殖。’稷以告王曰：‘史帅阳官以命我司事曰：“距今九日，土其俱动，王其祗祓，监农不易。”’王乃使司徒咸戒公卿、百吏、庶民，司空除坛于籍，命农大夫咸戒农用。先时五日，警告有协风至，王即斋宫，百官御事，各即其斋三日。王乃淳濯飨醴，及期，郁人荐鬯，牺人荐醴，王裸鬯，飨醴乃行，百吏、庶民毕从。及籍，后稷监之，膳夫、农正陈籍礼，太史赞王，王敬从之。王耕一垆，班三之，庶民终于千亩。其后稷省功，太史监之；司徒省民，太师监之，毕，宰夫陈飧，膳宰监之。膳夫赞王，王歆大牢，班尝之，庶人终食。是日也，瞽帅、音官以风土。廩于籍东南，钟而藏之，而时布之于农。稷则遍诫百姓，纪农协功，曰：‘阴阳分布，震雷出滞。’土不备垦，辟在司寇。乃命其旅曰：‘徇，农师一之，农正再之，后稷三之，司空四之，司徒五之，太保六之，太师七之，太史八之，宗伯九之，王则大徇，耨获亦如之。’民用莫不震动，恪恭于农，修其疆畔，日服其耨，不解于时，财用不乏，民用和同。是时也，王事唯农是务，无有求利于其官，以干农功，三时务农而一时讲武，故征则有威，守则有财。若是，乃能媚于神而和于民矣，则享祀时至而布施优裕也。今天子欲修先王之绪而弃其大功，匮神乏祀而困民之财，将何以求福用民？”

这是对周代籍礼最为详细的记录<sup>(28)</sup>。其“民之大事在农”之说，很容易让人联想到《左传》成十三年“国之大事，在祀与戎”的说法，就社会功能而言，农事较之祭祀与战争无疑更具有基础的意义，虢文公的话，即在申说此旨。就强调农业之重要性言，恐怕

鲜有出乎其右者；而农业之靠天吃饭的性质，于是亦灼然可见。因此，先周及周初的一系列灾荒、饥馑和相连之人祸，想必令周人备感震恐而留下深刻的集体记忆。周人之忧患意识，恐与此不无关系。荒政之草创而初成，或亦于此而导源。

“荒政”一名，始见于《周礼》。《周礼》虽非西周之书，然多存周制，故仍颇具参考价值。其《地官·大司徒》曰：

（大司徒）以荒政十有二聚万民：一曰散利，二曰薄征，三曰缓刑，四曰弛力，五曰舍禁，六曰去几，七曰眚礼，八曰杀哀，九曰蕃乐，十曰多昏，十有一曰索鬼神，十有二曰除盗贼。

郑注：“荒，凶年也。”《逸周书·余匡篇》曰：“五谷不升为大饥，一谷不升谓之赚，二谷不升谓之饥，三谷不升谓之馑，四谷不升谓之康，五谷不升谓之太侵。”<sup>(29)</sup>所谓“散利”，郑众曰：“贷种食也。”贾疏云：“谓丰时敛之，凶时散之。其民无者，从公贷之，或为种子，或为食用，至秋熟还公。据公家为散，据民往取为贷。”盖亦《管子·入国篇》“岁凶康，人皆厉，多死伤，散仓粟以食之”，《揆度篇》：“无食者与之陈，无种者贷之新”之义。所谓“薄征”，郑众：“轻租税也。”《周礼·司稼》“巡野观稼出敛法”郑注云：“丰年从正，俭有所杀，若今十伤二三，食除减半。”所谓“缓刑”，谓减缓刑罚，即《管子·入国篇》“岁凶康，弛刑罚，赦有罪”之义。所谓“弛力”，郑众：“息繇役也。”即《周礼·均人》“凶札则无力政财赋”之义。所谓“舍禁”，孙贻让以为谓弛关市山泽之禁，以时而入。所谓“去几”，郑众以为“关市不几也”，郑玄谓乃稽查而去税之义。所谓“眚礼”，孙贻让谓眚即省之借，郑玄以为“省礼”即杀吉礼，即减省“祀邦国之鬼、神、示”（《春官·宗伯》）的祭祀之礼。所谓“杀哀”，郑玄以为即减省凶礼。无论吉礼、凶礼，皆靡费财物甚多，故凶荒之岁辄省之。所谓“蕃乐”，杜子春读为“藩乐”，谓闭藏乐器而不作。所谓“多昏”，郑众：“不备礼而娶，故昏者多也。”贾疏：“昏礼有六，并有玄纁束帛。凶荒为昏，不可备行此礼，使有女之家得减口数，有男之家易得其妻，故娶昏者多也。”《毛诗·卫风·有狐》序云：“古者国有凶荒，则杀礼而多昏，会男女之无夫家者，所以蕃育人民也。”所谓“索鬼神”，郑众云：“谓求废祀而脩之。”孙贻让云：“以凶荒，恐旧在祀典，今或废缺，鬼神怨恫，而为此灾，故搜索修举而祭之，觐以弭其灾。”

所谓“除盗贼”，郑众云：“饥馑则盗贼多，不可不除也。”这十二条措施，涉及赈济灾民、恢复生产、蠲免租税、节约开支、缓解矛盾、心理慰藉、治安管理等多个方面，救灾之原则及策略，大备于是矣。

同文又曰：“大荒大札，则令邦国移民、通财、舍禁、弛力、薄征、缓刑。”郑注：“大荒，大凶年也。大札，大疫病也。移民，辟灾就贱。其有守不可移者，则输之谷。《春秋》定五年夏，归粟于蔡是也。”此类事情颇见于先秦史籍。如《左传》：

隐公六年，京师来告饥，公为之请余于宋、卫、齐、郑，礼也。

庄公二十八年，冬饥，臧孙辰告余于齐，礼也。

僖公十三年冬，晋荐饥，使乞余于秦。……秦伯谓百里：“与诸乎？”对曰：“天灾流行，国家代有，救灾恤邻，道也。行道有福。”郑之子豹在秦，请伐晋。秦伯曰：“其君是恶，其民何罪？”秦于是乎输粟于晋，自雍及绛相继，命之曰泛舟之役。

僖公二十一年，夏大旱，公欲焚巫尪，臧文仲曰：“非早备也。修城郭，贬食省用，务穡劝分，此其务也。巫尪何为？”

《国语·鲁语上》：

鲁饥，臧文仲言于庄公曰：“夫为四邻之援，结诸侯之信，重之以婚姻，申之以盟誓，固国之艰急是为。铸名器，藏宝财，固国之殄病是待。今国病矣，君盍以名器请余于齐？”公曰：“谁使？”对曰：“国有饥馑，卿出告余，古之制也。辰也备卿，辰请如齐。”公使往。从者曰：“君不命吾子，吾子请之，其为选事乎？”文仲曰：“贤者急病而让夷，居官者当事不避难，在位者恤民之患，是以国家无违。今我不如齐，非急病也。在上不恤下，居官而惰，非事君也。”文仲以鬯圭与玉如齐告余，曰：“天灾流行，戾于弊邑，饥馑荐降，民羸几卒，大惧乏周公、太公之命祀，职责业事之不共而获戾。不腆先君之币器，敢告滞积，以纾执事，以救弊邑，使能共职。岂唯寡君与二三臣实受君赐，其周公、太公及百辟神祇实永飨而赖之！”齐人归其玉而予之余。

董焯《救荒活民书》评论说：“春秋之时，诸侯

窃地专封，然同盟之国，犹有救患分灾之义，未尝遏余也。”<sup>(30)</sup>又《论语·颜渊》曰：

哀公问于有若曰：“年饥，用不足，如之何？”有若对曰：“盍彻（十分抽一的田税制度）乎？”曰：“二，吾犹不足，如之何其彻也？”对曰：“百姓足，君孰与不足？百姓不足，君孰与足？”

《孟子·告子下》曰：

葵丘之会诸侯，束牲载书而不歃血。……五命曰：“无曲防，无遏余……”（赵岐注曰：“无敢违王法而以己意设防禁也，无遏止谷余不通邻国也。”）

《汉书·食货志》：

管仲相桓公，通轻重之权，曰：“岁有凶穰，故谷有贵贱；令有缓急，故物有轻重。人君不理，则畜贾游于市，乘民之不给，百倍其本矣。故万乘之国必有万金之贾，千乘之国必有千金之贾者，利有所并也。计本量委则足矣，然而民有饥饿者，谷有所臧也。民有余则轻之，故人君敛之以轻；民不足则重之，故人君散之以重。凡轻重敛散之以时，则准平。守准平，使万室之邑必有万钟之臧，臧纒千万；千室之邑必有千钟之臧，臧纒百万。春以奉耕，夏以奉耘，耒耜器械，种饷粮食，必取澹焉。故大贾畜家不得豪夺吾民矣。”

董焯《救荒活民书》云：

春秋之时，郑饥，未及麦，民病。子皮饷国人粟，户一钟，是以得郑国之民，故罕氏世掌国政，以为上卿。宋饥，司城子罕出公粟以贷，使大夫皆贷，司城氏贷而不书，宋无饥人。晋叔向闻之曰：“郑之罕，宋之乐，二者其皆得国乎？”<sup>(31)</sup>

李悝为魏文侯作平余之法。曰：“余甚贵伤民，甚贱伤农。民伤则离散，农伤则国贫。故甚贵与甚贱，其伤一也。善为国者，使民无伤而农益劝。是故善平余者，必谨观岁有上中下熟。故大熟而上余三而舍一，中熟则余二，下熟则余一。使民适足，价平则止。小饥则发小熟之所敛，中饥则发中熟之所敛，大饥则发大熟之所敛而糴之。故虽遇饥馑水旱，余不贵而民不散，取有余



而补不足也。”<sup>(32)</sup>

较之前代，周人在自然灾害的预防、准备和救助方面明显有所改善，其突出的表现是各级各类相应职官和机构的设立。如《周礼·地官司徒·遗人》：

遗人掌邦之委积，以待施惠。乡里之委积，以恤民之艰阨；门关之委积，以养老孤；郊里之委积，以待宾客；野鄙之委积，以待羁旅；县都之委积，以待凶荒。

《司救》：

凡岁时有天惠民病，则以节巡国中及郊野，而以王命施惠。

《司市》：

国凶荒札丧，则市无征而作布（钱币）。

《贾师》：

贾师各掌其次之货贿之治，辨其物而均平之。展其成而奠其贾，然后令市。凡天患，禁贵儻者，使有恒贾。四时之珍异亦如之。

《司关》：

司关掌国货之节以联门市（即司门、司市）。司货贿之出入者，掌其治禁与其征廛。凡货不出于关者，举其货，罚其人。凡所达货贿者，则以节传出之。国凶札，则无关门之征，犹几。

《稻人》：

稻人掌稼下地。以瀦蓄水，以防止水，以沟荡水，以遂均水，以列舍水，以浍写水，以涉扬其芟作田。凡稼泽，夏以水殄草而芟蕪之。泽草所生，种之芒种。旱暵，共其雩斂。丧纪，共其芻事。

《廩人》：

廩人掌九谷之数，以待国之匪颁、赐、稍

食。以岁之上下数邦用，以知足否，以诏谷用，以治年之凶丰。凡万民之食，食者人四鬴，上也；人三鬴，中也；人二鬴，下也。若食不能人二鬴，则令邦移民就谷，诏王杀邦用。凡邦有会同、师役之事，则治其粮与其食。大祭祀，则共其接盛。

《仓人》：

仓人掌粟入之藏，辨九谷之物，以待邦用。若谷不足，则止余法用。有馀，则藏之，以待凶而颁之。凡国之大事，共道路之谷积，食饮之具。

《司稼》：

司稼掌巡邦野之稼，而辨種稷之种，周知其名，与其所宜地。以为法而县于邑闾，巡野观稼，以年之上下出斂法。掌均万民之食，而调其急而平其兴。

又《礼记·王制》：

国无九年之蓄，曰不足；无六年之蓄，曰急；无三年之蓄，曰国非其国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虽有凶旱水溢，民无菜色，然后天子食，日以举乐。

《礼记·月令》：

季春之月，天子布德行惠，命有司发仓廩，赐贫穷，振乏绝。

董焯认为：“古人赈给，多在季春之月。盖蚕麦未发，正宜行惠，非特饥荒之时，方行赈济而已。”<sup>(33)</sup>

《荒政辑要》卷首云：“荒政者，仁政也。……有豫备于未荒之前者，有急救于猝荒之际者，有广救于大荒之时者，有力行于偏荒之地者，有补救于已荒之后者。”<sup>(34)</sup>《遗人》所谓“以待凶荒”，固然已是“豫备于未荒之前”，但要真正为之于未乱，还须对可能的灾害进行预测。《周礼·春官宗伯·冯相氏》曰：

冯相氏掌十有二岁，十有二月，十有二辰，十日，二十有八星之位，辨其叙事，以会天位。冬、夏致日，春、秋致月，以辨四时之叙。

《保章氏》曰：

保章氏掌天星，以志星辰日月之变动，以观天下之迁，辨其吉凶。以星土辨九州之地，所封封域，皆有分星，以观妖祥。以十有二岁之相，观天下之妖祥。以五云之物，辨吉凶、水旱、降丰荒之祲象。以十有二风，察天地之和命、乖别之妖祥。凡此五物者，以诏救政，访序事。

早期天文学固然不免于神秘色彩，然通过观察星象、云色、风气而获知气象之信息，亦非绝然不可理喻之事。《诗·小雅·渐渐之石》所谓“月离于毕，俾滂沱兮”，即是从星象而预测气象的显例。《吕氏春秋·贵信篇》云：“天行不信，不能成岁；地行不信，草木不大。春之德风，风不信，其花不盛。夏之德暑，暑不信，其土不肥。秋之德雨，雨不信，其谷不坚。冬之德寒，寒不信，其地不刚。”这里的“信”，其实就是自然运动之规律性现象，能否感觉和发现这种规律是一回事，如何解释和说明这一规律则是另一回事。既然“振乏救穷，老弱疾病，孤子寡独，惟政所先”（《逸周书·大聚解》），总要注重实效，而不能全赖幻想，关于这个问题，马林诺夫斯基的观点值得注意。他认为：“无论怎样原始的民族，都有宗教和巫术，科学态度和科学。通常虽都相信原始民族缺乏科学态度和科学，然而一切原始社会……都很显然地具有两种领域：一种是神圣的领域或巫术与宗教的领域，一种是世俗的领域或科学的领域。”他相信，原始人能够清楚地区分这两种领域，也懂得人力与天功的不同效用，而且具备“以经验为根据，被理性所修正”的知识和技能，他只有在知识和技能不能胜任之时与人力有所不及之处，才转而求助于巫术。<sup>(35)</sup>《老子》尝曰：“师之所在，荆棘生焉。大军之后，必有凶年。”而《孟子》亦曰：“牛山之木尝美矣。以其郊于大国也，斧斤伐之，可以为美乎？是其日夜之所息，雨露之所润，非无萌蘖之生焉，牛马又从而牧之，是以若彼濯濯也。”对于灾害的原因都有相当客观的体认。

对农事而言，至关重要者莫过天气和土壤，此于农人，乃是必备的常识，是以“七月流火”（《诗·豳风·七月》）、“三星在户”（《唐风·绸缪》）、“月离于毕”（《小雅·渐渐之石》）、“龙尾伏辰”（《国语·晋语》）、“彗彼小星，三五在东”（《召南·小星》）、“子兴视夜，明星有烂”（《郑风·鸡鸣》）之类，皆所惯道。顾炎武谓“三代以上人皆知天文。七月流火，农夫之辞也，三星在户，妇人之语也。月离于毕，戍卒之作

也。龙尾伏辰，儿童之谣也”（《日知录》），当无可疑。这些都毫无神秘之处，无非是由长期的观察而得出的经验结论。《吕氏春秋·审时》“夫稼，为之者人也，生之者地也，养之者天也”的表述，极为客观地概括了农业活动所牵涉的基本要素。至于《周礼·春官》所言“司巫掌群巫之政令。若国大旱，则帅巫而舞雩；国有大灾，则帅巫而造巫恒”，“女巫掌岁时祓除、衅浴、旱暵，则舞雩。若王后吊，则与祝前。凡邦之大灾，歌哭而请”，“凡以神仕者掌三辰之法，以犹鬼神示之居，辨其各物。以冬日至致天神、人鬼，以夏日至致地示物鬼，以禴国之凶荒、民之札丧”，“视祲掌十煇之法，以观妖祥，辨吉凶”，我们也不必因其中的神秘色彩而苛责古人，与后文将着重讨论的《周易》一样，它们都表现出某种预知并控制未来的努力，尽管这种努力因不恰当地掺杂了直觉和幻想而无法获得预期的成功。

天灾之肆虐、荒政之艰难，使先民强烈体验到自然之绝对压倒性力量，从而激发出对于天人关系的深切关注，并引发出独特的哲学观念，进而延伸于社会治理的思考。如治水之于疏导的观念，仰观天文所引发的“时”的观念，俯察地理所引发的“阴阳”观念<sup>(36)</sup>等。《周易》的“夫大人者，与天地合其德，与日月合其明，与四时合其序，与鬼神合其吉凶。先天下而天弗违，后天而奉天时”的“天人合一”观念，就是在人与天（自然）的互动之中，在人与自然灾害的抗争之中，逐渐萌蘖生发出来的。

### 三、自然灾害与天人观念之发生

论及中国古代文明在黄河下游起源问题时，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指出：“人类在这里所要应付的自然环境的挑战要比两河流域和尼罗河流域的挑战严重得多。人们把它变成古代中国文明摇篮的这片原野，除了有沼泽、丛林和洪水的灾难之外，还有更大得多的气候上的灾难，它不断地在夏季的酷热和冬季的严寒之间转换。”<sup>(37)</sup>但是无论如何，这些灾难并没有阻断和摧垮中国的文明进程，相反，以笔者之见，它对于中国文化的成熟，对于中国文化独特的天人观念的诞生，却起到了刺激和推动的作用。

在殷商时代，“天”还是一个绝对压倒性的存在，人们对它感到恐惧、敬畏，如果说这时已经存在某种天人关系的思考，恐怕也还只是对这种一面倒式的关系的体验。只有当人的形象在这个二元对立中不再是可有可无的因素，真正的天人思考才算是开始了。不过要追索中国天人观念之发生，乃是一件极为复杂的

工作。本文由于篇幅与时间的限制，不拟予以全面的考察，而只想以两三个典型性的事例为焦点，以概见此一复杂过程的某些侧面和基本的脉络，为此，我们把目光集中在《周易》——一部探究天人关系之奥秘的哲学元典，和大禹治水——一件反映天人关系之想象的英雄传说，以及宣王祈雨——一件反映天人关系之真实状态的历史事件上面。

这种选择并不是随意的。首先，《周易》八经卦乃天、地、雷、风、水、火、山、泽的基本象征，这至少在春秋时代已为成说。夷考《左传》、《国语》的二十二条筮例，其象征含义可概之如下：

乾：天、天子、金、玉；  
 坤：土、马、母、众、顺、帛；  
 震：雷、车、兄、长男、足；  
 巽：风、女；  
 坎：水、夫、众、劳；  
 离：火、日、鸟、牛、公侯；  
 艮：山、言、庭；  
 兑：泽、旗。

天、地、雷、风、水、火、山、泽，无疑是人类生存其间的最为基本自然环境或自然物象，其在中国古代信仰体系中亦往往据有举足轻重的位置。《周礼·大宗伯》曰：“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实柴祀日、月、星辰，以槩燎祀司中、司命、风师、雨师。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岳，以狸沈祭山、林、川、泽，以鬯辜祭四方百物。”《礼记·祭法》曰：“燔柴于泰坛，祭天也。瘞埋于泰折，祭地也，用騂犊。埋少牢于泰昭，祭时也。相近于坎坛，祭寒暑也。王宫，祭日也。夜明，祭月也。幽宗，祭星也。雩宗，祭水旱也。四坎坛，祭四方也。山林、川谷、丘陵能出云，为风雨，见怪物，皆曰神。”这些皆折射出自然环境在周人心灵中的独特映像。

其次，《周易》经文涉及自然环境及物象的语词亦十分丰富，由之可概见当日环境之基本情状。兹依卦序概之如次：

《乾》：龙、田、渊、天；  
 《坤》：牝马、霜、冰、龙、野；  
 《屯》：马、鹿（麓）、林；  
 《需》：大川、郊、泥、沙、穴；  
 《师》：禽；  
 《小畜》：云、雨、西郊、道、月；

《履》：虎尾、坦道；  
 《泰》：河、中行；  
 《否》：茅茹、苞桑；  
 《同人》：野、大川、莽、高陵、郊；  
 《谦》：大川；  
 《豫》：石；  
 《随》：道、西山；  
 《蛊》：大川；  
 《贲》：白马、丘园；  
 《剥》：贯鱼、硕果；  
 《复》：道、中行；  
 《无妄》：牛；  
 《大畜》：大川、良马、童牛、豶豕、天衢；  
 《颐》：灵龟、虎、大川（两见）；  
 《大过》：白茅、枯杨（两见）、稊、华；  
 《坎》：坎窞、丛棘；  
 《离》：牝牛、黄离、日昃；  
 《恒》：禽；  
 《遁》：黄牛；  
 《大壮》：羝羊；  
 《晋》：马、鼫鼠；  
 《明夷》：明夷、天、地；  
 《睽》：马、牛、豕、雨；  
 《解》：狐、隼；  
 《损》：龟；  
 《益》：大川、龟、中行；  
 《夬》：暮夜、羊、苋、中行；  
 《姤》：豕、鱼、杞、瓜、陨、天；  
 《升》：岐山；  
 《困》：株木、幽谷、蒺藜、葛藟；  
 《井》：泥、禽、鲋、寒泉；  
 《革》：黄牛、虎、豹；  
 《鼎》：雉膏；  
 《震》：震、九陵、泥；  
 《渐》：鸿、干、盘、陆、桷、陵、阿、羽；  
 《归妹》：月、羊；  
 《丰》：日（两见）、斗、沫；  
 《旅》：雉、鸟、牛；  
 《涣》：大川、马、丘  
 《中孚》：大川、豚鱼、鸣鹤、马匹、翰音、天；  
 《小过》：飞鸟（两见）、云、雨、西郊、穴；  
 《未济》：小狐、大川。

这些自然物象，广及天文、地理、动物、植物等，谓之“以言天地之间者备矣”，或嫌过誉，但其品类之丰仍然显而易见。其中，“大川”（“利涉大川”或“不利涉大川”）一词凡十一见，频率最高。如果再算上河、涉、济、涣之类与水有关的事象，则河川类物象在其中占据了较大的比例。由此联想到水旱之灾在整个周人历史上的巨大影响，这一点可能是意味深长的。《管子·度地》称水、旱、风雾霜雹、疠和虫害为“五害”（水旱便占据了其中前两位），主张“善为国者，必先除其五害”，强调“决水潦，通沟渎，修障防，安水藏”之极端重要性，都提醒我们水在周人心目中之非同寻常的意义。

我们又注意到，在前述的籍礼中，最初报告农时的乃是太史。所谓“顺时覩土”，既包括对土壤的检视（“阳瘳愤盈，土气震发”），也涉及对天象的观察（“农祥晨正，日月底于天庙”<sup>(38)</sup>），二者有密切的关联，正构成《周易》所谓“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的文化姿态。不仅如此，负有仰观俯察之职的太史同时还兼掌占卜：“大祭祀，与执事卜日”（《周礼·春官》）。郑注：“执事，大卜之属。与之者，当视墨。”贾疏：“言‘之属’者，兼有卜师及卜人。”参《礼记·玉藻》“卜人定龟，史定墨，君定体”，《周礼·占人》“凡卜筮，君占体，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坼”的说法，可知在占卜活动中，史官较之卜官占有更高的地位。《礼记·曲礼》云：“天子建天官，先六大，曰大宰、大宗、大史、大祝、大士、大卜，典司六典。”杨宽认为，“六大”、“五官”之说虽出后人记述，但来历比较原始，它把“六大”称为“天官”，看作神职，是渊源有自的；它以太史为“六大”之一，其实太史就是六大之长，六大都隶属于太史寮，而太史就是太史寮的官长<sup>(39)</sup>。前引虢文公言籍礼，有“农师一之，农正再之，后稷三之，司空四之，司徒五之，太保六之，太师七之，太史八之，宗伯九之，王则大徇”之语，次序由农师递升而至于王，则太史犹高于太保、太师而仅次于宗伯。此外，《尚书·顾命》记康王即位，“太保、太史、太宗，皆麻冕彤裳。太保承介圭，上宗奉同瑁，由阼阶。太史秉书，由宾阶。御王册命”。许倬云认为：“这个仪式中，太保是圣职人员，太宗代表周人宗族的权威，而太史则是记载仪式的证人，也当是撰作及宣读册命的文职人员。”<sup>(40)</sup>参《作册 卣》（成王时器）两见“公大史”之称，知大史确曾列于公位<sup>(41)</sup>。因此，说太史的职责在“掌管西周王国的文书起草，管理天文、历法、祭祀之事，并掌管图书典籍。他们是一种兼管神职与

人事，观察记载社会动态和自然现象的职官”<sup>(42)</sup>，应该没有问题，此在《周易》经文亦得而略窥。如《小畜》卦与农事有关，其卦辞“密云不雨，自我西郊”，即瞻望云雨之象；《大有》卦言农业丰收，其上九“自天佑之，吉无不利”之辞，最见农业产生靠天吃饭的意思。

复以《乾》卦为例。其七条爻辞中六条以龙设辞，自来注家多以天阳之象征解之，以为其“潜”、“见”、“飞”、“亢”乃阳气生、长、旺、衰的周期性变化的形象喻示。然而深入的考察表明，这龙的本义或与星象有关。闻一多据《说文解字》释龙之“春分而登天，秋分而潜渊”，推测初九“潜龙”为秋天之象，九二“见龙”、九五“飞龙”乃春天之象<sup>(43)</sup>。《左传》桓公五年云：“凡祀，启蛰而郊，龙见而雩，始杀而尝，闭蛰而烝。”《汉书·郊祀志》张晏注云：“龙星左角曰天田，则农祥也。”《礼记·月令》说，春分前三日，有司“奋木铎以令兆民曰：‘雷将发声，有不戒其容止者，生子不备，必有凶灾。’”是月“耕者少舍，乃修阖扇，寝庙必备，毋作大事以妨农之事”。按之苍龙角宿于春分黄昏时分现于东方地平在线的星象，其与周代春分时节的活动确实密切相关。其时“农祥晨正”（见前引《国语》，农祥即苍龙角宿之天田星），春雷将动（震为雷，亦为龙），周人即行雩祭（雩，祈雨之祭，以春季雨水于一年之农业收成甚为关键故），且不作大事以免妨农。故以九二“见龙在田”为春分时节之星象，似乎颇有理据。

夏含夷认为，乾卦各爻自下而上的先后次序，与苍龙座视运动的规律正相吻合。春分黄昏时，角宿“始现于东方地平线之上”，“夏至则全体陈列于天”，立秋和秋分之间“角星降至西方地平线之下”，季秋孟冬之际则“龙体全部位于地平线之下，不见于夜空”<sup>(44)</sup>。宋会群更确切地指出，初九“潜龙勿用”，乃指建子之月（夏历十一月）龙星隐而未现之象，九二“见龙在田”，乃指夏历正月龙星角宿于初昏时现于东方地平在线。九三“终日干干”，乃指夏历三月苍龙自东方地平线处上升之象。九四“或跃在渊”之“渊”，并非地下之渊，而是天上之渊，即银河。《说文》解“渊”为“回水”，夏历五月时，“苍龙的下半身心、尾、箕陷在回水之渊，上半身角、亢、氏、房蜿蜒向斜上方伸展，跃跃欲出，正是一副跃于渊而欲出的形象。所以此时的苍龙星经过九二、九三的四个月（四个月120度，苍龙全长为75度，以角宿正月高出东方地平线10度计）苍龙尾部跃出东南地平线55度左右，也只有在此时银河才能比较清晰的看出来，尾、

箕陷在银河之渊，而房、心二宿此时接近中天。九四爻辞“或跃在渊”，形象地反映了夏历五月苍龙星所呈现的这种天象。”九五“飞龙在天”，乃指夏历七月“银河已呈正南北或偏西，苍龙主体必然已位于西南方，所呈现的正是‘龙无所拘’的天象。”上九“亢龙有悔”，乃指“夏历七月飞龙在天以后，太阳逐渐躔在角、亢……箕等宿，龙头、龙身、龙尾也逐渐没于西方地平线以下，至九月份，整个龙体在初昏时都看不到了，所以说夏历九月‘亢龙有悔’”。至于用九的“见群龙无首吉”，则因“虞夏时（约前2400—2000年）这种天象由于岁差等因素会分别提前一个月出现（即十月、十一月）。这二个月只有早上看到的龙态与全年六七个月初昏时都能见到的龙态在古人看来显然不是一条龙。……表示的是‘阳消’阶段的群龙，故‘见群龙’阶段当指昏见龙看不到、阳气消没的冬季月份”。<sup>(45)</sup>宋会群解“君子终日乾乾，夕惕若厉，无咎”，似尚嫌模糊。而柯资能据马王堆帛书《周易》“乾”作“键”，即“君子终日键键”，历代天文典籍皆记苍龙房宿东北恰有一星名“键闭”，而其星占含义则主要在于君王慎凶防祸，昼夜不歇，与九三爻辞正合，故“君子终日乾乾”之辞亦是取象于龙星。<sup>(46)</sup>

如果上述解说可以成立，那么我们有理由相信，天文之出现《周易》之中，正是由于史官负有“仰观天象”的职责，与其“顺时视土”的“俯察地理”一样，构成此类职官特有的职司内涵和知识系统。因此相较于其他职官，史官对自然的认知势必必要投注更多的关切和心力。而这一点，对其天人之际的思考和体认具有特别的经验意义。惟此天人之思最初并非形上的哲学思考，而具有“观象授时”以利农事的朴素内涵，至其托迹于“极深研几”、“探赜索隐”、“无有远近幽深，遂知来物”的占筮载体而展开，则属特定的历史阶段、文化视野及社会职能所赋予之前有、前见和预设。当此之时，人文与天文的世界并无截然的分界，不自觉的内化与无意识的移情正是共时发生的同一过程之两面。

所以《周易》的创制，出于巫史之手，成于殷周之际，这一点，早在《易传》时代已经有所意识。所谓“仰以观于天文，俯以察于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终，故知死生之说；精气为物，游魂为变，是故知鬼神之情状”，“是以明于天之道，而察于民之故，是兴神物以前民用”（《系辞》）云云，正是巫史之专长与职守所在。至于“《易》之兴也，其当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当文王与纣之事邪”，“《易》之兴也，

其于中古乎？作《易》者，其有忧患乎”（《系辞》）之说，则又勾勒出《周易》诞生时的历史形势和社会心态，尤其是与前述殷周之际的自然灾变与环境危机联系起来，天人关系的哲学思考之萌发于此时，也就并不令人感到意外了。

可以想见，环境的剧烈变迁也会明显或曲折地反映在《周易》的卦象与筮辞之中，而染上一种深切的忧患意识。《乾》卦以星象设辞，正可见“天垂象，见吉凶”之义；《坤》卦以地理设辞，以明“坤厚载物，德合无疆；含弘光大，品物咸亨”之旨。《蒙》卦取象于山下出泉，《蹇》卦取象于水漫山陵；《屯》卦象云雷屯蓄，《解》卦象雷雨交作；《节》卦象泽中有水，《困》卦象泽水干涸；《井》卦取“养而不穷”、“劳民劝相”之旨，《涣》卦以“风行水上”、“乘木有功”为义。总而言之，这些卦象蕴涵着巫史对人类生活基本环境及其规律的认识、体验和玄想，既有朴素的经验内涵，又指向着神秘的交感世界。如《无妄》象雷鸣天下，雷电作为自然现象自有其因果机制，但在巫史眼里又别具一种神秘的意义。《礼记·月令》云：

是月（即仲春）也，日夜分，雷乃发声，始电，蛰虫咸动，启户始出。先雷三日，奋木铎以令兆民曰：“雷将发声，有不戒其容止者，生子不备，必有凶灾。”日夜分，则同度量，钧衡石，角斗甬，正权概。是月也，耕者少舍，乃修阖扇，寝庙毕备。毋作大事以妨农之事。是月也，毋竭川泽，毋漉陂池，毋焚山林。

其中既有经验的观察和认知，也有超验的臆想和移情，与《无妄》“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的卦辞正为同调。应该说，其现象的观察是敏锐而细致入微的，而其想象则又是自我中心和交感互渗的。它正好体现了巫史“幽赞于神明”的灵媒身份、“类聚群分”的交感观念、“触类引申”的象征思维、“以断吉凶”的意向和动机等因素的交互作用。因为巫史的使命就在于明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他们不仅要解释自然世界的奥秘，而且要指导人类行为的选择。他们是注定要与世间的忧患联系在一起的。

先看《坎》卦。据初六爻辞“习坎，入于坎窞”可知，“坎”有坎陷之义。《说文》：“坎，陷也，从土欠声。”甲骨文多见从“凵”之字，杨树达《积微居小学述林》云：“凵象坎陷之形，乃坎之初文。”<sup>(47)</sup>于省吾《甲骨文字释林》云：“古文U字象坑坎形，小篆讹作凵，下横平……凵字典籍通作坎，凵为本字，

坎为借字。”<sup>(48)</sup> 裘锡圭《释坎》亦认同“口是坎之初文”的意见<sup>(49)</sup>。而坎卦之取义与甲骨文合，可见其来历古老，且与水有着自然的关联。本卦六三曰：“来之坎，坎险且枕”。李镜池据《释文》认为，枕，古文作沈。《说文》：“沈，陵上滴水也。”段玉裁注：“谓陵上雨积停潦也。”又九五曰：“坎不盈，只既平，无咎。”闻一多释云：“此爻之坎，但指坑谷。水溢出坑谷，则泛滥为患，今坑谷不溢而灾患已平，故曰‘无咎’。”<sup>(50)</sup> 夫水之于人，既不可或缺，亦不可过盈，《管子·乘马》所谓“凡立国都，非于大山之下，必于广川之上，高毋近旱而水用足，下毋近水而沟防省”者即是。研究者称：“从黄土高原全新世气候变化的过程来看，从3100aB.P.前开始，季风格局发生突变，造成黄土高原地区严重干旱，导致环境恶化，水土生物资源严重退化，先周人被迫将其都邑从黄土高原腹地迁到关中盆地西部渭河北侧黄土台原（周原），后来又迁至渭南侧沔河下游平坦低洼潮湿地带，西周人农业生产活动则相对比较易于发展。”<sup>(51)</sup> 盖其地沟壑纵横，“水洊至”时便会出现“习坎”（坎陷重重）而“险且沈”（地险水深）的不利情况。而由陷于坎窞的自然灾害联想到系用徽纆、置于丛棘的人事变故，正是由天及人的引譬连类，故而初六以凶始，上六以凶终，余者但言“勿用”、“无咎”而已，全卦无一吉辞，整体上弥漫着一层浓厚的忧患惕厉的气氛。

次看《涣》与《节》卦。二卦相耦，乃为错综关系。涣卦下坎上巽，有风行水上，乘木济涉之义。《说文》：“涣，水流散也。”高亨云：“本卦涣字皆水流之义。”<sup>(52)</sup> 而细味其六条爻辞，似乎都与洪水泛滥有关。其显者，“涣奔其机”，俞樾谓“奔与贲，古通用”，又据《礼记·射义》“贲军之将”郑注“贲读为僨，僨犹言覆败也”，《大学》“此谓一言贲事”《释文》“本又作僨，犹覆败也”，云：“然则贲其机者，犹言败其机也。”<sup>(53)</sup> 惟此“机”字何解，说各不同，或谓几案，或谓马厩，或训为疾，而帛本作“阶”。至于“涣其躬”，“涣其群”，“涣有丘”，“涣汗其大号，涣王居”，“涣其血去逖出”云云，若视为水势汹涌益甚之描写，则颇觉自然而合理。而洪水泛滥的惨痛教训，以及治理洪水的历史经验，对于周人乃至中国古代的社会政治智慧，皆有非同寻常的意义。至于节卦，其象下兑上坎，有水在泽中之义。涣节相耦，正见水之涣散流溢与停蓄节制之对举。而导水入泽，传即禹治水方略之一，如“九河既道，雷夏既泽，漚沮会同”，“大野既猪，东原底平”，“三江既入，震泽底定”，“沱、潜既道，云土、梦作义”，“荝波既猪，导荷泽，被孟猪”，

“原隰底绩，至于猪野”，“北过降水，至于大陆”，“汇泽为彭蠡”，“东迤北会于汇”，“导沔水，东流为济，入于河，溢为荝”，“九泽既陂”（《禹贡》）等等，无非“疏川导滞，钟水丰物”，而“泽，水之钟也”（《国语·周语下》），是停蓄水源的理想地域。又“节”字有节制、节俭之义，等人欲于洪水，而提倡“安节”、“甘节”之节欲行俭之道，想来亦是自然而然的引申。

再看《蹇》卦。其卦上坎下艮，有水漫山陵之象，令人联想到《尚书·尧典》“汤汤洪水方割，荡荡怀山襄陵，浩浩滔天”的说法。而卦名为“蹇”，亦颇引人遐想。《彖辞》和《序卦》均以“难”说之。《说文》：“蹇，跛也，从足寒省声。”《周易本义》：“足不能进，行之难也。”以往注者也常以一般意义的艰难险阻释之。在此笔者则有一大胆的猜想，此处之“蹇”或许即对于大禹偏枯之疾的描述，亦即后世巫术所谓“禹步”之早源。传世文献中最早的有关记述，见于《尸子·广泽》，曰：“禹是疏河决江，十年不窺其家，足无爪，胫无毛，偏枯之病，步不能过，曰禹步。”此外，《庄子·盗跖篇》亦云：“禹偏枯。”《荀子·非相》则曰：“禹跳汤偏。”高亨注：“跳、偏，皆足跛也。”《吕氏春秋·行论》：“禹……以通水潦，颜色黧黑，步不相过，窍气不通。”《法言·重黎》：“昔者姁氏治水土，而巫步多禹。”李轨注：“姁氏，禹也，治水土，涉山川，病足，故行跛也，……而俗巫多效禹步。”想来这应该是来历久远、流布很广的传说了。而大禹治水的说法在周代文献中可谓屡见不鲜，如《尚书》：

帝曰：“俞，咨！禹，汝平水土，惟时懋哉！”  
（《尧典》）

禹敷土，随山刊木，奠高山大川。（《禹贡》）  
其克诘尔戎兵，以陟禹之迹。（《立政》）  
禹平水土，主名山川。（《吕刑》）

《逸周书·商誓解》：

王曰：“在昔后稷，惟上帝之言，克播百谷，登禹之绩。”

《诗经》：

信彼南山，维禹甸之。（《小雅·信南山》）  
奕奕梁山，维禹甸之。（《大雅·韩奕》）  
丰水东注，维禹之绩。（《大雅·文王有声》）  
洪水茫茫，禹敷下土方。（《商颂·长发》）

天命多辟，设都禹之绩。（《商颂·殷武》）

《左传》：

昔周辛甲之为大史也，于《虞人之箴》曰：“茫茫禹迹，画为九州，经启九道。”（襄公四年）

（季札）见舞《大夏》者，曰：“美哉！勤而不德，非禹其谁能修之？”（襄公二十九年）

周景王使刘定公劳赵孟于颖，馆于洛纳，盛赞禹功曰：“美哉禹功，明德远矣，微禹，吾其鱼乎。”（昭公元年）

《国语》：

其后伯禹……疏川导滞，钟水丰物，封崇九山，决汨九原，陂鄆九泽，丰殖九藪，汨越九原，宅居九隩，合通四海。（《周语下》）

禹能以德修鯀之功。（《鲁语上》）

《论语》：

孔子曰：“禹……卑宫室而尽力乎沟洫。”（《泰伯》）

《墨子》：

古者禹治天下，西为西河、渔窦，以泄渠孙皇之水。北为防原泝，注后之邸、滹池之窦；洒为底柱，凿为龙门，以利燕、代、胡、貉与西河之民。东方漏之陆，防孟诸之泽，洒为九浚，以楗东土之水，以利冀州之民。南为江、汉、淮、汝，东流之，注五湖之处，以利荆楚、干、越与南夷之民。（《兼爱中》）

《管子》：

夏人之王，外凿二十虬，渫十七湛，疏三江，凿五湖，道四泾之水，以商九州岛之高，以治九蔽。（《轻重戊篇》）

《孟子》：

当尧之时，天下犹未平。洪水横流，泛滥于天下。禹疏九河，沦济、漯，而注于海；决汝、

汉，排淮、泗，而注之江。（《滕文公上》）

当尧之时，水逆行，泛滥于中国，蛇龙居之。民无所定，下者为巢，上者为营窟。《书》曰：“洚水警予。”洚水者，洪水也。使禹治之，禹掘地而注之海，驱蛇龙而放之。水由地中行，江、淮、河、汉是也。险阻既远，鸟兽之害人者消，然后人得平土而居之。（《滕文公下》）

禹之治水也，行其所无事也。（《离娄下》）

白圭曰：“丹之治水也，愈于禹。”孟子曰：“子过矣。禹之水，水之道也，是故禹以四海为壑。今吾子以邻国为壑。水逆行，谓之洚水。洚水者，洪水也，仁人之所恶也。吾子过矣。”（《告子下》）

《庄子》：

墨子曰：“昔者禹之湮洪水、决江河而通四夷九州岛也，名山三百，支川三千，小者无数。”（《天下》）

禹之时，十年九潦。（《秋水》）

《楚辞》：

禹之力献功，降省下土四方。（《天问》）

《荀子》：

禹十年水。（《富国》）

禹傅土，平天下，躬亲为民事劳苦。（《成相》）

《韩非子》：

禹之王天下也，身执耒耨，以为民先，股无胝，胫不生毛。虽臣虏之劳，不苦于此矣。（《五蠹》）

《尸子》：

禹疏河决江，十年未阡其家，手不爪，胫不毛，生偏枯之疾。步不相过，人曰禹步。禹长颈鸟喙，面貌亦恶矣。天下从而贤之。（《广泽》）

《礼记》：

禹能修鯀之功。（《祭法》）

《吕氏春秋》：

禹行功，见涂山之女。禹未之遇，而巡省南土。《音初》

《越绝书》：

禹穴之时，以铜为兵，以凿伊阙，通龙门，决江导河，东注于海。

《吴越春秋》：

禹伤父功不成，循江湖河，尽济甄淮，乃劳身焦思以行，七年闻乐不听，过门不入，冠挂不顾，履遗不蹶，功未及成，愁然沉思。

《周髀算经》：

故禹之所以治天下者，此数之所由生也。

《淮南子》：

禹之决渎也，因水以为师。《原道训》

此外，出土彝铭中也有有关的记载。如《秦公簋》（春秋时器）：

秦公曰：丕显朕皇祖，受天命，鼎宅禹责。”（杨树达云：“责当读为迹。……迹，《说文》训步处，禹迹谓禹所经行之处也）

《齐叔夷钟》（春秋时器）：

咸有九州岛，处禹之堵。

即此可见大禹治水在中国古史上影响之深刻与悠远。《蹇》卦之作意，或许就包含了对这一重大历史事件的集体记忆。俞伟超认为：“4000多年以前我国曾发生一次延续了若干年的特大洪水。”<sup>(54)</sup> 地理和考古资料证明此次洪水在黄河下游地区实为距今4000年前后的黄河南北改道——由流经淮北苏北平原入海，改道纵贯河北平原中部而注入渤海。黄河在距今4600-4000年是经淮北苏北平原入海的，到距今4000年前后发生南北改道，改经河北平原注入渤海。

黄河改道加剧了洪水的泛滥，这是必然的。<sup>(55)</sup> 研究者认为，尧舜禹所处的时代为龙山文化晚期，这个时间与地质、考古资料所显示的距今4000年前后黄河下游改道的时间恰相吻合。而且据徐旭生先生考证，当时洪水发生的地域主要是在《禹贡》所载九州中的兖州、豫州和徐州，而这个范围，正是距今4000年前后黄河下游的南北改道所波及的地理范围。<sup>(56)</sup>

而且周人之与夏人，关系似颇不一般。其始祖后稷曾为夏之农官，《国语·周语》载祭公谋父谓穆王曰：“昔我先王世后稷，以服事虞夏。”《逸周书·商誓解》：“在昔后稷，惟上帝之言，克播百谷，登禹之绩。”周人又常以夏之后人自居。《史记·封禅书》记：“周公相成王，郊祀后稷以配天……自禹兴而修社祀，后稷稼穡，故有稷祠，郊社所从来尚矣。”可知在周人心目中，周、夏二族具有同源的关系。《尚书·康诰》记周公诫康叔曰：“孟侯、联其弟、小子封。惟乃王显考文王，克明德慎罚，不敢侮齔寡，庸庸祗祗威威显民。用肇造我区夏，越我一二邦，以修我西土。”《广雅·释诂》：“区，小也。”“区夏”即“小夏”，乃是相对于“大夏”而言的。又《君奭》曰：“惟文王尚克修和我有夏。”孔传释“我有夏”为“我所有诸夏”；《立政》曰：“乃惟庶习逸德之人，同于厥政。帝钦罚之，乃俾我有夏，式商受命，奄甸万姓。”孔传释“俾我有夏”为“使我王有华夏”。杨筠如《尚书核诂》则直言“此有夏即谓有周”。不管怎么说，这种称谓明确表示周人是以夏人的继承者自居的。而夏禹治水的辉煌业绩，也确实为周人所津津乐道。这业绩，不仅为周人提供了应对自然环境的宝贵经验，同时也提供了一种政治的智慧。《国语·周语上》曰：

防民之口，甚于防川。川壅而溃，伤人必多，民亦如之。是故为川者决之使导，为民者宣之使言。

也正是有见于此，所以《管子·七法》才会说：“治人如治水潦。”而这种由治水而得来的治人经验，对于中国古代的社会和政治思想所产生的影响，不消说仍然有很多值得挖掘、思考的空间。

总而言之，以水旱之灾为典型代表的自然灾害在中国早期文献和考古遗存中都有强烈的反映，这些灾害不仅造成了严重的社会政治问题，也在华夏先民的心灵世界里留下了持久的创伤性经验，更深刻地启发了华夏先民对于人与自然关系的最初思考，成为中国



文化和传统思想由以发荣滋长的重要源泉之一。

## 注

\* 本文得到教育部高等学校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作者专项资金及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项目资助。

- (1) 邓拓：《中国救荒史》，上海书店 1984 年版，第 1 页。
- (2) 如《中国历代自然灾害及历代盛世农业政策资料》（王嘉荫，农业出版社 1988 年）、《中国古代重大自然灾害和异常年表总集》（宋正海主编，广东教育出版社 1992 年出版）、《中国自然灾害地图集》（张兰生，科学出版社 1992 年）、《中国农业自然灾害史料集》（张波、冯风、张纶、李宏斌编，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4 年出版）等。
- (3) 【美】克莱德·克鲁克洪：《文化研究》，《文化与个人》，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第 6 页。
- (4) 王若柏：《史前重大的环境灾链——从共工触山、女娲补天到大禹治水》，《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08 年第 18 卷。
- (5) 邓拓：《中国救荒史》，上海书店 1984 年版，第 1 页。
- (6) 蒙文通：《古族甄微》，巴蜀书社 1993 年，第 50 页。
- (7) 满志敏：《中国历史时期气候变化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2009 年，第 092~099 页。
- (8) 徐中舒：《殷人服象及象之南迁》，《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中华书局 1987 年，第二本第一分，第 60~66 页。
- (9) 胡厚宣：《气候变迁与殷代气候之检讨》，《甲骨学商史论丛二集》（下册），齐鲁大学国学研究所，民国 1945 年 3 月，第 295 页。
- (10) 蒙文通：《中国古代北方气候考略》，《古地甄微》，巴蜀书社 1998 年 3 月，第 1~4 页。
- (11) 竺可桢：《中国近五千年气候变迁之初步研究》，《考古学报》1972 年第 1 期，第 168~188 页。
- (12) 按“古公”当作“公亶父”，《大雅·绵》“古公亶父”之“古”，乃“古昔”之意，非人名也。
- (13) 黄春长：《渭河流域 3100 年前资源退化与人地关系演变》，《地理科学》第 21 卷第 1 期，2001 年 2 月，第 30~35 页。
- (14) 崔建新、周尚哲：《4000a 前中国洪水与文化的探讨》，《兰州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第 39 卷第 3 期，2003 年 6 月。相关的研究成果又见：施雅风等：《中国全新世大暖期的气候波动与重要事件》，《中国科学》，1992 年第 12 期；俞伟超：《龙山文化与良渚文化衰变的奥秘》，《文物天地》，1993 年第 3 期；施少华：《中国全新世高温期中的气候突变事件及其对人类的影响》，《海洋地质与第四纪地质》，1993 年第 4 期；栾丰实：《良渚文化的北渐》，《中原文物》，1996 年第 3 期；朱国平：《良渚文化去向分析》，《东方文明之光——良渚文化发现 60 周年纪念文集》，海南国际新闻出版中心，1996 年；程鹏、朱诚：《试论良渚文化中断的成因及其去向》，《东南文化》，1999 年第 4 期；吴文祥、刘东生：《4000a.B.P. 前后降温事件与中华文明的诞生》，《第四纪研究》第 21 卷第 5 期，2001 年 9 月，等。
- (15) 施少华：《中国全新世高温期中的气候突变事件及其对人类的影响》，《海洋地质与第四纪地质》，1993 年第 4 期。
- (16) Perry C A, Hsu K J. geophysical, archaeological, and historical evidence support a solar-output model for climate change. Proceedings of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 of USA, 2000, 97(23): 12433~12438.
- (17) 吴文祥、刘东生：《5500a.B.P. 气候事件在三大文明古

国古文明和古文化演化中的作用》，《地学前缘》，2002 年第 1 期。

- (18) 吕厚远：《新石器以来的北温带草原文化与气候变迁》，《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学》，1991 年第 2 期。
- (19) 黄宣佩：《太湖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剖析》，《史前研究》，1984 年第 3 期。
- (20) Liu L. The development and decline of social complexity in northern China: Some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factors. Indo-Pacific Prehistory Association Bulletin, 2000, 4:14~34.
- (21) 严文明：《东亚文明的黎明——中国文明起源的探索》，《农业发生与文明起源》，科学出版社 2000 年，第 137~147 页。
- (22) 吴文祥、葛全胜：《全新世气候事件及其对古文化发展的影响》，《华夏考古》2005 年第 3 期。
- (23) 李伯重：《气候变化与中国历史上人口的几次大起大落》，《人口研究》，第 23 卷第 1 期，1999 年 1 月。
- (24) 同上。
- (25) 见《尚书·尧典》、《皋陶谟》、《诗·大雅·生民》、《史记·周本纪》、《货殖列传》等。
- (26) 见《国语·鲁语上》、《逸周书·作雒解》。
- (27) 【美】布雷特·辛斯基：《气候变迁和中国历史》，《中国历史地理丛刊》，第 18 卷第 2 辑，2003 年 6 月。
- (28) 除春耕之外，耨耕和收获时节也要举行籍田礼，即所谓“耨获亦如之”（同文《文公语》）、“耨获亦于籍”（《国语·周语上》记仲山父语），见徐元诰《国语集解》，中华书局 2002 年，第 20、25 页。
- (29) 关于饥荒程度之划分方法，各书所记稍有不同。《谷梁传》襄公二十四年载：“一谷不升谓之赚，二谷不升谓之饥，三谷不升谓之馑，四谷不升谓之康，五谷不升谓之犬侵。”《墨子·七患》曰：“一谷不收谓之馑，二谷不收谓之旱，三谷不收谓之凶，四谷不收谓之饿，五谷不收谓之饥。”《韩诗外传》曰：“一谷不升谓之赚，二谷不升谓之饥，三谷不升谓之馑，四谷不升谓之荒，五谷不升谓之犬侵。”
- (30) 【宋】董煟：《救荒活民书》，《中国荒政全书》（第一辑），北京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第 18 页。
- (31) 【宋】董煟：《救荒活民书》，《中国荒政全书》（第一辑），北京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第 20 页。
- (32) 【宋】董煟：《救荒活民书》，《中国荒政全书》（第一辑），北京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第 18~19 页。
- (33) 【宋】董煟：《救荒活民书》，《中国荒政全书》（第一辑），北京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第 17 页。
- (34) 【清】汪志伊：《荒政辑要》，《中国荒政全书》（第二辑第二卷），北京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第 539 页。
- (35) 【英】马林诺夫斯基：《巫术、科学、宗教与神话》，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第 3 页。
- (36) 《诗经·大雅·公刘》有云：“既景乃冈，相其阴阳，观其流泉。”此“阴阳”即山冈之向阳与背阳两面。
- (37) 【英】阿诺德·汤因比：《历史研究》，曹未风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1966 年，第 92 页。
- (38) 农祥，房星；天庙，室宿。《国语》韦昭注曰：“祥犹象也，房星晨正而农事起焉，故谓之农祥。”见徐元诰《国语集解》，中华书局 2002 年，第 125 页。
- (39) 杨宽：《西周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第 325~326 页。
- (40) 许倬云：《西周史》，三联书店 2001 年，第 210 页。
- (41) 白川静：《金文通释》，转引自许倬云《西周史》，三联书店 2001 年，第 229 页。

- (42) 张亚初、刘雨：《西周金文官制》，中华书局 1986 年，第 27 页。
- (43) 闻一多：《周易义证类纂》，《闻一多全集》（二），三联书店 1982 年，第 46~48 页。
- (44) 夏含夷：《〈周易〉乾卦六龙新解》，《文史》第 24 辑，中华书局 1986 年。
- (45) 宋会群：《乾卦六龙的天文科学含义新解》，《周易研究》2001 年第 4 期，第 78~88 页。
- (46) 柯资能：《乾卦爻辞中星宿信息钩沉》，《周易研究》2007 年第 2 期，页 24-27。
- (47) 杨树达：《积微居小学述林》，中华书局 1983 年，第 41 页。
- (48) 于省吾：《甲骨文字释林》，中华书局 1979 年，第 271 页。
- (49) 裘锡圭：《释“坎”》，《古文字论集》，中华书局 1992 年，第 48 页。
- (50) 闻一多：《周易义证类纂》，《闻一多全集》，三联书店 1982 年，第 24 页。
- (51) 周群英，黄春长：《西周沔镐遗址全新世土壤研究》，《地理科学》第 23 卷第 3 期，2003 年 6 月，第 310~315 页。
- (52) 高亨：《周易古经今注》，中华书局 1984 年，第 333 页。
- (53) 同上。
- (54) 俞伟超：《龙山文化和良渚文化衰变的奥秘》，《文物天地》1992 年第三期。
- (55) 王清：《大禹治水的地理背景》，《中原文物》1999 年第 1 期。
- (56) 徐旭生：《中国古史的传说时代》，文物出版社 1985 年，第 161 页。